

# 陇县水利局

## 陇县水利局政务诚信公开承诺书

为加强政务诚信体系建设，优化营商环境，发挥政府诚信表率示范作用，全面推进依法行政、政务公开、勤政高效、守信践诺和政务诚信建设，陇县水利局向社会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2023年主要服务事项。根据2023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涉及我局的服务事项，我局站在讲政治、顾大局的高度，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认真履职、勇于担当，扎实苦干，高质量、高标准、高效率抓好落实，咬定既定目标不放松，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。

二、勤政高效承诺。端正工作态度，改进工作作风，坚持按政策办事，按制度办事，按程序办事，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，工作中坚持文明礼貌，服务周到，不推诿，不扯皮，提升办事效率。

三、依法行政承诺。认真贯彻党和国家关于水利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，严格执行法律法规，加大水事纠纷调处和水事案件查处力度，加强水行政执法队伍建设，提高水行政执法队伍文明执法的能力和水平，维护良好的水事秩序。

四、政务公开承诺。采取多种形式公开办事程序、办事时限、办事结果及投诉举报电话等内容，广泛接受社会的监督。

五、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承诺。坚决做到诚实守信、清正廉洁、恪尽职守、敢于担当，不断提高诚信行政、诚信履职水平，支持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各项工作。

六、利民便企措施承诺。认真执行“首问负责制”，服务周到，高效便民。及时回应解决企业诉求和困难，用心用情做好政务服务工作，全面提高人民群众和企业的认可度和满意度。

七、坚守廉洁底线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执行廉政建设若干规定，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，不谋私利，不接受服务对象的现金、贵重物品，不以任何形式对服务对象进行索、拿、卡、要，建设廉洁从政部门。

以上承诺，请广大人民群众，服务对象，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监督。

监督举报电话：0917-4601677

